

长城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财务报表的审阅报告

大华核字[2017]002462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长城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审阅报告及备考财务报表

(2016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审阅报告	1-2
二、 已审阅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备考合并利润表	3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1-81

审 阅 报 告

大华核字[2017]002462号

长城影视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长城影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影视”）按照后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四披露的编制基础编制的备考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3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2017 年 1-3 月、2016 年度的备考合并利润表，以及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这些财务报表的编制是长城影视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 2101 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备考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公司有关人员和对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备考财务报表没有按照后附备考财务报表附注四披露的编制基础编制，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长城影视 2017 年 3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备考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 1-3 月、2016 年度的备考经营成果。

我们提醒备考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备考财务报表附注四对编制基

础与编制方案的说明。本审阅报告仅供长城影视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报送重大资产重组事宜使用。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阅意见。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七年六月九日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长城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七	2017/3/31	2016/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注释1	405,230,566.30	311,483,116.4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注释2	9,722,914.00	10,900,000.00
应收账款	注释3	1,014,849,482.01	1,042,123,328.87
预付款项	注释4	41,139,471.45	47,512,353.96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注释5	20,179,485.60	18,147,403.67
存货	注释6	248,561,236.71	250,158,226.8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注释7	40,767,923.45	42,916,693.13
流动资产合计		1,780,451,079.52	1,723,241,122.9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注释8	383,518.80	388,565.10
固定资产	注释9	147,148,041.35	149,375,081.69
在建工程	注释10	22,100,318.49	17,013,831.1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注释11	145,373,237.19	145,958,795.77
开发支出			
商誉	注释12	2,939,027,156.76	2,939,027,156.76
长期待摊费用	注释13	37,187,369.14	38,302,485.62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14	47,131,307.75	48,054,746.93
其他非流动资产	注释15	2,254,144.81	1,304,808.39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40,605,094.29	3,339,425,471.41
资产总计		5,121,056,173.81	5,062,666,594.3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长城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七	2017/3/31	2016/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注释16	571,210,000.00	521,21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注释17	72,967,140.84	84,220,977.00
预收款项	注释18	89,945,964.95	50,722,979.20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19	4,084,699.59	6,389,113.39
应交税费	注释20	107,870,887.14	114,337,096.97
应付利息	注释21	23,700.36	207,125.36
应付股利	注释22	3,551,509.33	3,551,509.33
其他应付款	注释23	1,513,190,352.15	1,572,511,225.4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注释24	60,598,211.13	64,617,611.27
其他流动负债	注释25	1,300,000.00	1,3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2,424,742,465.49	2,419,067,637.9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注释26	253,358,592.61	222,358,592.61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其中：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注释27	3,500,000.00	3,5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28	10,400,670.35	10,400,670.35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注释29	1,080,000.00	1,147,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8,339,262.96	237,406,262.96
负债合计		2,693,081,728.45	2,656,473,900.94
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245,805,185.75	2,231,660,524.60
少数股东权益		182,169,259.61	174,532,168.83
股东权益合计		2,427,974,445.36	2,406,192,693.43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5,121,056,173.81	5,062,666,594.37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备考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长城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七	2017年1-3月	2016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注释30	167,676,035.82	1,569,376,214.01
减：营业成本	注释30	99,297,700.10	923,827,340.52
税金及附加	注释31	976,855.70	16,259,655.59
销售费用	注释32	5,151,369.40	35,777,684.60
管理费用	注释33	15,619,616.76	68,926,680.53
财务费用	注释34	10,329,202.43	33,012,890.66
资产减值损失	注释35	-3,844,283.43	106,149,758.9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注释36	98,218.44	432,787.6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三、营业利润		40,243,793.30	385,854,990.81
加：营业外收入	注释37	3,853,276.09	39,111,080.9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33,901.50
减：营业外支出	注释38	172.43	599,959.0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92,904.03
四、利润总额		44,096,896.96	424,366,112.66
减：所得税费用	注释39	7,315,145.03	53,869,703.43
五、净利润		36,781,751.93	370,496,409.23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9,144,661.15	319,604,878.70
少数股东损益		7,637,090.78	50,891,530.5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3.			
(二) 以后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产生的投资收益			
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6,781,751.93	370,496,409.2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9,144,661.15	319,604,878.7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637,090.78	50,891,530.53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5	0.50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5	0.50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长城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历史沿革

长城影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影视”或“公司”），原名江苏宏宝五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宏宝”）。江苏宏宝系经江苏省人民政府苏政复（2001）197号文批准，由原江苏宏宝集团五金工具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注册资本为7,268万元。

2006年9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6）73号文核准，江苏宏宝公开发行新股5,000万股，注册资本变更为12,268万元，江苏宏宝股票于2006年10月12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2010年7月，江苏宏宝以2009年末总股本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于2010年8月16日取得了由江苏省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变更后的注册号为320000000016849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18,402万元，股份总数18,402万股（每股面值1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A股385.87万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A股18,016.13万股。

2013年8月26日，根据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并经中共中央宣传部《关于原则同意长城影视股份有限公司借壳上市的函》（中宣办发函（2013）239号）、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关于原则同意长城影视股份有限公司借壳上市的审核意见》（（2013）273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宏宝五金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323号）及《关于核准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及一致行动人公告江苏宏宝五金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并豁免其要约收购义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324号）批准，长城影视向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集团”）等9家法人企业和王培火等52名自然人（以下合并简称“交易对方”）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41,409,878股（A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为5.55元/股，交易对方以持有的“东阳长城”100%股权作为对价，作价189,482.50万元认购该等股份，其中34,140.9878万元增加注册资本及股本，155,341.5122万元增加资本公积。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为52,542.9878万元，总股本为52,542.9878万股，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为34,526.8601万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为18,016.1277万股。

此次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14）6-14号验资报告。

2014年6月4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由江苏省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公司名称由“江苏宏宝五金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长城影视股份有限公司”。经公司申请，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自2014年6月5日起，公司中文全称由“江苏宏宝五金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长城影视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证券简称由“江苏宏宝”变更为“长城影视”。公司英文全称由“Jiangsu Hongbao Hardware Co., Ltd.”变更为“Great Wall Movie and Television Co., Ltd.”，英文简称由“JIANGSU HONGBAO”变更为“CCYS”。公司证券代码仍为“002071”。

(二)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长城影视属于广播、电视、电影和影视录音制作业。

经营范围：制作、发行、广播电视节目（不得制作时政新闻及同类广播电视节目）；影视服装道具租赁；影视器材租赁；影视文化信息咨询；企业形象策划；会展会务服务；摄影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及各子公司主要从事影视制作、发行及广告发布等。

(三)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2017年6月9日批准报出。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33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级次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东阳长城影视传媒有限公司	杭州	2	浙江横店影视产业实验区	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	100.00		资产置换加发行股票
浙江新长城影业有限公司	杭州	3	杭州西湖区	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	100.00		投资设立
诸暨长城影视发行制作有限公司	杭州	3	诸暨市	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	100.00		投资设立
诸暨长城新媒体影视有限公司	杭州	3	诸暨市	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	67.62		投资设立
上海胜盟广告有限公司	上海	3	上海市	广告发布	100.00		现金购买股权
浙江光线影视策划有限公司	杭州	3	杭州	广告发布	80.00		现金购买股权
西藏山南东方龙辉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北京	3	西藏	电视媒体广告服务	90.00		现金购买股权
北京盛世华信国际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北京	4	北京	电视媒体广告服务		90.00	现金购买股权
北京金桥佳人传媒影视广告有限公司	北京	4	北京	电视媒体广告服务		90.00	现金购买股权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级次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微距广告有限公司	上海	3	上海	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各类广告	90.00		现金购买股权
上海微距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上海	4	上海	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各类广告		60.00	现金购买股权
北京微距时代广告有限公司	北京	4	北京	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各类广告		60.00	现金购买股权
无锡微距广告有限公司	无锡	4	无锡	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各类广告		45.90	现金购买股权
西藏古邑广告有限公司	上海	4	西藏	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各类广告		100.00	投资设立
浙江中影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杭州	3	杭州	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各类广告	51.00		现金购买股权
西藏嘉讯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杭州	4	西藏	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各类广告		51.00	投资设立
上海玖明广告有限公司	上海	3	上海	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各类广告	76.00		现金购买股权
西藏畅明广告有限公司	上海	4	西藏	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各类广告		76.00	投资设立
曲水长城影视传媒有限公司	杭州	3	西藏	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	100.00		投资设立
诸暨长城国际影视创意园有限公司	诸暨	2	诸暨	影视基地	100.00		现金购买股权
滁州新长城影视有限公司	滁州	2	滁州	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	100.00		投资设立
山东长城瞰澜影视传媒有限公司	淄博	2	淄博	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	51.00		投资设立
甘肃长城西部电影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兰州	2	兰州	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	50.00		投资设立
兰州电影制片厂有限责任公司	兰州	3	兰州	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		50.00	投资设立
浙江德纳影业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	2	杭州	电影放映经营	100.00		现金加股权购买
嘉善德纳国际影城有限公司	嘉兴市	3	嘉兴市	电影放映经营		100.00	现金加股权购买(见注)
湖州时代德纳国际影城有限公司	湖州市	3	湖州市	电影放映经营		100.00	现金加股权购买(见注)
射阳德纳国际影城有限公司	盐城市	3	盐城市	电影放映经营		100.00	现金加股权购买(见注)
杭州萧山德纳国际影城有限公司	杭州市	3	杭州市	电影放映经营		90.00	现金加股权购买(见注)
建德金马时代电影大世界有限公司	杭州市	3	杭州市	电影放映经营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见注)
北京首映时代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北京	2	北京	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	100.00		现金加股权购买(见注)
世纪星空(天津)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北京	3	天津	后期制作、设备租赁		100.00	现金加股权购买(见注)
霍尔果斯首映时代影视文化有限公司	北京	3	霍尔果斯市	艺人代理服务、销售电视剧其衍生产品		100.00	现金加股权购买(见注)

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三、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相关情况

(一)交易概述

2016年12月12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长城影视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北京首映时代文化传媒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首映时代”）100%股权及浙江德纳影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纳影业”）100%股权，本次交易暂定价格合计为189,500.00万元。其中，发行股份支付金额为1,352,749,891.80元（购买资产发行的股份数量为109,979,666股）；现金支付的金额为54,225.01万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2016年12月，公司与首映时代之乐意传媒及韩伟等7名自然人股东《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协议中约定，公司拟向乐意传媒及韩伟等7名自然人股东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首映时代100%股权，双方协商交易价格暂定为135,000.00万元，其中以股份支付对价108,025.00万元（发行股份数量87,825,199.00股），以现金支付26,975.00万元。最终交易价格以评估机构出具的正式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结果为基础，如德纳影业评估基准日（2016年10月31日）的评估结果不低于13.5亿元则最终交易价格为13.5亿元，如评估结果低于13.5亿元，则由双方协商确定，并以补充协议方式明确。

2016年12月，公司与德纳影业之鲍春磊等12名自然人股东签订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协议中约定，公司拟向鲍春磊等12名自然人股东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德纳影业100%股权，双方协商交易价格暂定为54,500.00万元，其中以股份支付对价27,249.99万元（发行股份数量22,154,467.00股），以现金支付27,250.01万元。最终交易价格以评估机构出具的正式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结果为基础，如德纳影业评估基准日（2016年10月31日）的评估结果不低于5.45亿元则最终交易价格为5.45亿元，如评估结果低于5.45亿元，则由双方协商确定，并以补充协议方式明确。

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完成后，长城影视的实际控制人仍为赵锐勇、赵非凡父子，长城影视的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借壳上市。

(二)交易标的评估及审计情况

1、评估情况

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以2016年10月31日为基准日对首映时代的整体价值分别采用收益法和市场法进行了评估，并与2017年4月10日出具了国融兴华评报字

【2017】010072 号评估报告，评估机构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首映时代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最终评估结论，首映时代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评估结果为 135,033.35 万元。

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以 2016 年 10 月 31 日为基准日对德纳影业的整体价值分别采用资产基础法和市场法进行了评估，并与 2017 年 4 月 10 日出具了国融兴华评报字【2017】010070 号评估报告，评估机构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德纳影业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最终评估结论，德纳影业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评估结果为 54,530.12 万元。

2、审计情况

首映时代 2017 年 1-3 月、2016 年度、2015 年度财务报表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于 2017 年 6 月 8 日出具大华审字[2017]006687 号审计报告。根据经审计财务报表显示，截止 2017 年 3 月 31 日，首映时代合并资产总额为 188,358,705.09 元，合并负债总额为 129,416,924.16 元，净资产为 58,941,780.93 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 58,941,780.93 元。

德纳影业 2017 年 1-3 月、2016 年度、2015 年度财务报表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于 2017 年 6 月 8 日出具大华审字[2017]006686 号审计报告。根据经审计财务报表显示，截止 2017 年 3 月 31 日，德纳影业合并资产总额为 96,004,027.62 元，合并负债总额为 46,881,371.93 元，净资产为 49,122,655.69 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 48,647,110.91 元。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首映时代

(1) 历史沿革

首映时代前身系丰声乐动（北京）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声乐动”），系由张剑、张杰于 2010 年 10 月共同出资组建。组建时注册资本共人民币 50.00 万元，其中：张剑出资 2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0%，张杰出资 3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0%，上述出资已于 2010 年 10 月 26 日经北京汇德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京汇验字（2010）第 240775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于 2010 年 10 月 26 日领取了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怀柔分局核发的工商登记注册号为 110116013313160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首映时代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张杰	30.00	60.00
2	张剑	20.00	40.00
合 计	合 计	50.00	100.00

2016 年 3 月 28 日，首映时代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张杰、张剑将其所持首映时

代 100.00% 股权共计 50.00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韩伟；同日，经首映时代股东会同意，首映时代注册资本由 50.00 万元增加至 1,000.00 万元，增资部分由韩伟、顾长卫、顾长宁、蒋文丽、张鲁一、马思纯、蒋文娟、井冈山市乐意传媒中心（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乐意传媒”）及井冈山市喜悦传媒中心（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喜悦传媒”）共同以货币出资。

同日，韩伟与张杰及张剑就该次股权转让事宜签订了《丰声乐动（北京）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出资转让协议书》。

本次增资及股权转让完成后，首映时代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乐意传媒	466.70	46.67
2	韩伟	130.70	13.07
3	顾长卫	79.30	7.93
4	顾长宁	70.00	7.00
5	喜悦传媒	66.70	6.67
6	蒋文丽	65.30	6.53
7	张鲁一	60.70	6.07
8	马思纯	37.30	3.73
9	蒋文娟	23.30	2.33
合 计		1,000.00	100.00

2016 年 6 月 3 日，首映时代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韩伟将其所持首映时代出资额 14.00 万元和 4.70 万元分别转让给祁亚萍和蒋文丽，同意张鲁一将其所持首映时代 60.70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郑爽，同意蒋文娟将其所持首映时代 9.30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郑爽。

同日，上述股权转让相关方分别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签署了《转让协议》。

2016 年 6 月 24 日，北京永恩力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永恩验字（2016）第 16A268812 号”《验资报告》对首映时代各出资人的出资情况予以审验：截至 2016 年 6 月 24 日，首映时代的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已由井冈山市乐意传媒中心（普通合伙）、井冈山市喜悦传媒中心（普通合伙）、韩伟、顾长卫、顾长宁、蒋文丽、郑爽、马思纯、蒋文娟及祁亚萍等 10 名股东以货币形式全部缴足。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首映时代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乐意传媒	466.70	46.67
2	韩伟	112.00	11.20
3	顾长卫	79.30	7.93
4	顾长宁	70.00	7.00
5	蒋文丽	70.00	7.00
6	郑爽	70.00	7.00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7	喜悦传媒	66.70	6.67
8	马思纯	37.30	3.73
9	蒋文娟	14.00	1.40
10	祁亚萍	14.00	1.40
合 计		1,000.00	100.00

2016年10月19日，首映时代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郑爽将其所持首映时代出资额42.00万元、18.70万元和9.30万元分别转让给顾长卫、韩伟和马思纯，同意祁亚萍将其所持首映时代14.00万元出资额转让给蒋文丽。

2016年10月18日，上述股权转让相关方已分别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签署了《转让协议》。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首映时代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乐意传媒	466.70	46.67
2	韩伟	130.70	13.07
3	顾长卫	121.30	12.13
4	蒋文丽	84.00	8.40
5	顾长宁	70.00	7.00
6	喜悦传媒	66.70	6.67
7	马思纯	46.60	4.66
8	蒋文娟	14.00	1.40
合计		1,000.00	100.00

2016年11月28日，首映时代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喜悦传媒将其所持首映时代66.70万元出资额转让给吴慧，同意乐意传媒将其所持首映时代58.30万元出资额转让给吴慧。

同日，上述股权转让相关方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签署了《北京首映时代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出资转让协议书》。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首映时代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乐意传媒	408.40	40.84
2	韩伟	130.70	13.07
3	吴慧	125.00	12.50
4	顾长卫	121.30	12.13
5	蒋文丽	84.00	8.40
6	顾长宁	70.00	7.00
7	马思纯	46.60	4.66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8	蒋文娟	14.00	1.40
合 计		1,000.00	100.00

（2）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

首映时代所属行业为“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项下“R86 广播、电视、电影和影视录音制作业”，主营业务包括影视后期制作服务、艺人经纪服务、影视剧投资及制作。

2、德纳影业

（1）历史沿革

德纳影业前身系浙江德纳影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纳有限公司”），系由鲍春雷、陈维娜、沈晓燕、宋新、朱晓蔚、孙志华共同出资组建。组建时注册资本共人民币 1,000 万元，上述出资已于 2010 年 9 月 8 日，浙江南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南方验字（2010）419 号”《验资报告》对德纳有限公司各出资人的上述出资情况予以审验。公司于 2010 年 9 月 9 日领取了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高新区（滨江）分局核发的工商登记注册号为 330108000062215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德纳有限公司成立时，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鲍春雷	400.00	40.00
2	陈维娜	150.00	15.00
3	沈晓燕	150.00	15.00
4	宋新	100.00	10.00
5	朱晓蔚	100.00	10.00
6	孙志华	100.00	10.00
合计		1,000.00	100.00

2014 年 7 月 8 日，德纳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陈维娜将其持有的 15% 的股权共计 150 万元的出资额转让给周根松。2014 年 8 月 5 日，德纳有限公司就此次变更办理了工商登记，并取得了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此次变更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鲍春雷	400.00	40.00
2	周根松	150.00	15.00
3	沈晓燕	150.00	15.00
4	宋新	100.00	10.00
5	朱晓蔚	100.00	10.00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6	孙志华	100.00	10.00
	合计	1,000.00	100.00

2015年8月6日，德纳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1,964.07万元。其中，新增964.07万元注册资本分别由鲍春雷、沈晓燕、宋新、孙志华、朱晓蔚五人以货币形式出资，其中：鲍春雷认缴453.68万元，沈晓燕认缴170.13万元，宋新认缴113.42万元，孙志华认缴113.42万元，朱晓蔚认缴113.42万元。2015年8月10日，德纳有限公司就此次增资办理了工商登记。此次变更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鲍春雷	853.68	43.45
2	沈晓燕	320.13	16.30
3	宋新	213.42	10.87
4	朱晓蔚	213.42	10.87
5	孙志华	213.42	10.87
6	周根松	150.00	7.64
	合计	1,964.07	100.00

2015年8月12日，德纳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3,000万元。其中，新增1,035.93万元注册资本分别由童黎明认缴382.053万元，丁金晶认缴216万元，叶国强认缴144万元，赵何认缴102.855万元，陈亚玲认缴73.47万元，钱杏珍认缴58.776万元，董丽华认缴58.776万元。2015年8月18日，就此次增资办理了工商登记，并取得了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此次变更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鲍春雷	853.680	28.46
2	童黎明	382.053	12.74
3	沈晓燕	320.130	10.67
4	丁金晶	216.000	7.20
5	宋新	213.420	7.11
6	朱晓蔚	213.420	7.11
7	孙志华	213.420	7.11
8	周根松	150.000	5.00
9	叶国强	144.000	4.80
10	赵何	102.855	3.43
11	陈亚玲	73.470	2.45
12	钱杏珍	58.776	1.96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3	董丽华	58.776	1.96
	合计	3,000.00	100.00

2015 年 9 月 8 日，德纳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周根松将其持有的 5% 的股权共计 150 万元的出资额转让给童黎明。2015 年 9 月 15 日，有限公司就此次变更办理了工商登记，并取得了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

此次变更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鲍春雷	853.680	28.46
2	童黎明	532.053	17.74
3	沈晓燕	320.130	10.67
4	丁金晶	216.000	7.20
5	宋新	213.420	7.11
6	朱晓蔚	213.420	7.11
7	孙志华	213.420	7.11
8	叶国强	144.000	4.80
9	赵何	102.855	3.43
10	陈亚玲	73.470	2.45
11	钱杏珍	58.776	1.96
12	董丽华	58.776	1.96
	合计	3,000.00	100.00

2015 年 9 月 28 日，德纳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原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变。会议决定，由德纳有限公司原股东鲍春雷等 12 名自然人股东作为发起人，以 2015 年 9 月 30 日经审计（审计报告号：天健审[2015]7250 号；审计报告日：2015 年 11 月 15 日）的净资产 31,512,467.70 元，按 1: 0.9520 的比例折为 3,00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共计股本 3,000.00 万元。2015 年 11 月 24 日，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德纳有限公司出具了坤元评报[2015]667 号《评估报告》，评估基准日 2015 年 9 月 30 日，净资产评估值为人民币 44,583,772.21 元。2016 年 1 月 4 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天健验[2016]36 号《验资报告》，对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出资情况予以验证，截至 2016 年 1 月 4 日止，德纳影业的注册资本金和实收资本均为人民币 3,000.00 万元。2016 年 1 月 6 日，德纳影业完成了此次变更的工商登记。

2016 年 2 月 18 日，德纳影业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作出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及相关议案。2016 年 7 月 29 日，股转系统向德纳影业下发了“股转系统函（2016）5967 号”《关于同意

浙江德纳影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股转系统挂牌的函》。2016 年 8 月 12 日，德纳影业股票（股票简称：德纳影业；股票代码：839069）正式在股转系统挂牌公开转让，转让方式为协议转让。

（2）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

德纳影业所属电影院线及影院行业，主要从事影院投资、电影放映、卖品销售和广告发布。

四、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编制方法及使用

（一）备考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备考财务报表是基于持续经营的基本会计假设而编制，根据纳入备考范围的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本备考财务报表是根据以下假设基础编制：

1、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一）所述的本次交易能够获得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核准。

2、假设公司对首映时代、德纳影业合并后公司架构于 2016 年 1 月 1 日业已存在，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将首映时代、德纳影业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范围，公司按照此架构持续经营。

3、鉴于本次交易尚未实施，本公司尚未实质控制标的公司，确定以 2016 年 1 月 1 日的标的公司账面净资产为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

4、收购首映时代、德纳影业股权而产生的费用及税务等影响不在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反映。

5、定向增发方案中向不超过 10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情况在编制备考财务报表时不予考虑。

（二）备考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的相关规定，在此基础上编制了 2016 年度、2017 年 1-3 月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1、本次交易中，合并各方在合并前后均不受同一方最终控制，属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

合并，本备考财务报表对首映时代、德纳影业的合并按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处理。

2、本次交易中，支付的现金对价，在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通过其他应付款反映。

3、考虑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之特殊目的，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仅编制了报告期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备考合并利润表及其相关附注，未编制备考合并现金流量表和备考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二) 备考财务报表的使用

1、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为公司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要求而编制，仅供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报送资产重组事宜使用。

2、由于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所使用的编制假设、方法与定期财务报表存在差异，若本次交易最终实施完毕，与实施完毕后按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可能与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存在重大差异，且与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之间不存在衔接关系。

3、就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而言，除特别指明外，下文“公司”或“本公司”均指本次交易完成后的长城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五、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以附注四编制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

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

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

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六）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1）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

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八)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

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 2)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3) 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 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 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 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4) 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 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 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 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 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具有融资性质的, 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 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 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 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 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 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 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 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 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重分类日, 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 计入当期损益。但是, 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1) 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 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2) 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 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3) 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 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 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 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 计入投资损益; 同时, 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 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 按照成本计量。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 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 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 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 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 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

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1）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6）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

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上段所述“成本”按照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确定；“公允价值”根据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确定，除非该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存在限售期。对于存在限售期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照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权益工具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十)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应收账款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其他应收款金额在 50 万元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个别认定法组合	合并报表范围内应收款项	个别认定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账龄分析法组合
保理组合	按照已经签订无追索权保理合同的款项	保理组合

(2)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①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A、影视和广告板块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下同)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5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B、电影院线板块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	--------------	---------------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下同)	1.00	1.00
1-2 年	5.00	5.00
2-3 年	10.00	10.00
3-4 年	30.00	30.00
4-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②其他组合

项 目	计提方法
个别认定法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保理组合	按照无追索权保理额度的损失金额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为：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十一)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的或创作电视剧剧本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在电视剧拍摄制作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处在拍摄过程中的电视剧即生产成本、持有以备出售的电视剧即库存商品等。

2. 存货的取得与发出的计价方法

公司存货主要由处于拍摄制作阶段的在产品以及取得发行许可证尚未结转完成本的库存商品构成，在产品在制作完成并取得发行许可证后结转入库存商品，而库存商品则根据电视剧的销售情况结转成本。

存货发出时，采用个别计价法。本公司产成品符合电视剧收入确认条件之日起，在不超过 24 个月的期间内采用计划收入比例法将全部实际成本按照计划收入的完成比例结转销售成本。

“计划收入比例法”计算公式为：计划销售成本结转率 = 影视剧入库的实际总成本 / 预计影视剧成本结转期内的销售总收入 × 100%

本期应结转的销售成本 = 本期影视剧实现销售收入 × 计划销售成本结转率

当电视剧的发行收入符合收入确认原则予以确认时，相应的成本按照实际销售收入占预计销售总收入的比例在首轮发行期内进行结转，即当期确认的电视剧成本=电视剧总成本×（当期销售收入/预计销售总收入）。

如果在首轮发行期内，实际取得销售收入小于预计总收入，则将尚未结转的成本在首轮发行最后一期全部结转。

公司如果预计电视剧不再拥有发行、销售市场，则将该电视剧未结转的成本予以全部结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3）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十二)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五 / （四）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

转入当期损益。

（3）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

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十三)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①影视和广告板块的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20	4	4.80
专用设备	直线法	5	4	19.20
办公设备及其他	直线法	5	4	19.20
运输设备	直线法	5	4	19.20

②电影院线板块的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专用设备	直线法	5	5	19.00
运输设备	直线法	5	5	19.00
办公设备及其他	直线法	5	5	19.00

（2）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2）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四）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五)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情况下开始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六)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十七)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十八)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租入固定资产的装修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十九)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一)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

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对于存在修改条款和条件的情况的，本期的修改情况及相关会计处理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二十二)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4)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4. 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公司销售产品或转让其他资产时，与购买方签订了所销售的产品或转让资产回购协议，根据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如售后回购属于融资交易，则在交付产品或资产时，本公司不确认销售收入。回购价款大于销售价款的差额，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计入财务费用。

5. 公司收入确认具体原则

① 影视及广告板块的收入确认

本公司主要销售电视剧及其衍生产品。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完成摄制并经电视行政主管部门审查通过取得《电视剧发行许可证》，公司将满足合同约定标准的影视剧载体送达客户单位，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外销产品收入确认条件同内销收入，销售方为具有海外播映渠道的客户单位。

衍生品收入主要包括植入性广告和贴片广告，一般而言，植入性广告在取得播放映许可证后时一次性按协议金额确认收入；贴片广告一经播放后，就按合同约定确认收入。

本公司下属的广告公司收入按照广告公司承接业务后，按照客户要求选择媒体并与其签订投放合同，由媒体按照投放计划执行广告发布。在广告发布期间，财务部门根据合同总价及发布期间分期确认收入，如果涉及到发布期间跨期，按天数分拆确认收入。

后期制作服务收入的确认方式，根据公司与客户签订的合同或协议，相关后期制作服务已经完成，母带移交委托方后一次性确认收入。

艺人经纪服务收入的确认方式，公司签订艺人从事经纪合约中约定的演艺活动并取得收入时，根据公司与艺人在协议中约定的方式确认收入。

影视设备租赁收入的确认方式，根据公司与客户签订的合同或协议，按照租赁期间确认收入。

②电影院线板块的收入确认

A. 电影放映收入

影院销售电影票收取票款，当观众入场观看电影时按票款总额扣税后确认电影放映收入。对于影院采用电影卡、兑换券等方式预售电影票的，于电影卡、兑换券持有人实际兑换电影票入场观看电影时确认收入；对于已售电影卡、兑换券期满而尚未用以兑换的，于有效期满后全额转入当期电影放映收入。

B. 电影发行收入

本公司根据与发行公司及影院的分账协议所确定的分账比例，影片结算后依据各影院实际取得的票房总额扣除相关税款和电影发行基金后的净额按照约定比例计算作为电影发行收入。

C. 广告及其他服务收入

广告及其他服务收入于广告服务经广告及其他服务对象确认后，按合同、协议约定的标准，根据服务时间与价格在服务提供期间确认。

(二十三)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1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四)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二十五)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六)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重要会计政策未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六、税项

(一)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 6%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 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额的 5% 计缴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1%、5%、7% 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 计缴。

本公司从事影视剧发行业务的收入, 原先按 5% 税率计缴营业税。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北京等 8 省市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增值税纳税申报有关事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2 年第 43 号) 的通知等相关规定, 本公司的子公司浙江新长城影业有限公司从事影视剧发行业务的收入, 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改为征收增值税, 税率为 6%, 子公司诸暨长城新媒体影视有限公司自 2013 年 8 月 1 日开始实行营改增, 应税收入额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

(二) 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1、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西藏山南东方龙辉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根据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文件藏政发[2014]51号文件, 关于《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西藏自治区企业所得税政策实施办法的通知》中的规定, 西藏山南东方龙辉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自2015年1月1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止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中属于地方分享的部分, 因此西藏山南东方龙辉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自2015年1月1日起, 实际缴纳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9%。

2、根据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上海微距广告有限公司与上海市嘉定工业区经济发展有限公司签订的《上海市嘉定工业区财政奖励扶持协议》, 享受以下税收扶持政策:

(1) 自2012年起至2016年

①营业税 (包括营改增及服务业务增值税): 奖励扶持按已实际缴纳金额确定 (下同), 第一至二年扶持奖励比例为65.00%, 第三至五年扶持奖励比例为42.50%。

②企业所得税: 第一至二年扶持奖励比例为20.00%, 第三至五年扶持比例为14.00%, 其中:嘉定区财政扶持比例为2.00%, 嘉定工业区的扶持比例为12.00%。

③增值税: 第一至二年扶持比例为16.25%, 第三至五年扶持比例为11.62%。

④个人所得税年税收达到30万元的, 按实际缴税金额的12.00%予以财政扶持。

(2) 2017年及以后

①营业税（包括营改增及服务业增值税）：年应纳税额30万元以下，按实际缴纳金额的26.00%给予财政扶持；年应纳税额30万元以上，按实际缴纳金额的30.00%给予财政扶持（退税）；年应纳税额50万元以上的，按实际缴纳额的36.00%给予财政扶持；年应纳税额100万元以上的，按实际缴纳额的42.00%给予财政扶持。

②企业所得税：年应纳税额10万元以下，按实际缴税金额的8.80%给予财政扶持；年应纳税额10万元以上，按实际缴税金额的10.00%给予财政扶持；年应纳税额在20万元以上的，按实际缴纳额的12.00%给予财政扶持；年应纳税额在50万元以上的，按实际缴纳额的13.00%给予财政扶持。

③个人所得税：年应纳税额10万元以下，按实际缴税金额的8.00%给予财政扶持；年应纳税额10万元以上，按实际缴税金额的10.00%给予财政扶持；年应纳税额在20万元以上的，按实际缴纳额的12.00%给予财政扶持；年应纳税额在50万元以上的，按实际缴纳额的14.00%给予财政扶持。

④增值税：年应纳税额不足5万，不予财政扶持；年应纳税额5万元以上，按实际缴税金额的5.00%给予财政扶持；年应纳税额30万元以上，按实际缴税金额的6.00%给予财政扶持；年应纳税额50万元以上，按实际缴税金额的8.00%给予财政扶持；年应纳税额100万元以上，按实际缴税金额的10.00%给予财政扶持。

上海微距广告有限公司下属上海微距广告公司北京分公司，属于小微企业，按税法的有关规定享受小微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

3、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浙江中影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西藏嘉讯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根据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文件藏政发[2014]51号文件，关于《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西藏自治区企业所得税政策实施办法的通知》中的规定，西藏嘉讯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自2015年1月1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止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中属于地方分享的部分，因此西藏嘉讯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自2015年1月1日起，实际缴纳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9%。

4、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上海微距广告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西藏古邑广告有限公司根据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文件藏政发[2014]51号文件，关于《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西藏自治区企业所得税政策实施办法的通知》中的规定，西藏古邑广告有限公司自2015年1月1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止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中属于地方分享的部分，因此西藏古邑广告有限公司自2016年1月1日起，实际缴纳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9%。

5、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上海玖明广告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西藏畅明广告有限公司根据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文件藏政发[2014]51号文件，关于《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西藏自治区企业所得税政策实施办法的通知》中的规定，西藏畅明广告有限公司自2015年1

月1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止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中属于地方分享的部分，因此西藏畅明广告有限公司自2016年1月1日起，实际缴纳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9%。

6、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曲水长城影视传媒有限公司根据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文件藏政发[2014]51号文件，关于《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西藏自治区企业所得税政策实施办法的通知》中的规定，曲水长城影视传媒有限公司自2015年1月1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止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中属于地方分享的部分，因此曲水长城影视传媒有限公司自2016年1月1日起，实际缴纳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9%。

7、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上海胜盟广告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西藏胜盟广告有限公司根据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文件藏政发[2014]51号文件，关于《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西藏自治区企业所得税政策实施办法的通知》中的规定，西藏胜盟广告有限公司自2015年1月1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止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中属于地方分享的部分，因此西藏胜盟广告有限公司自2016年1月1日起，实际缴纳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9%。

8、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滁州新长城影视有限公司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34号）规定：从事国家非限制和禁止行业的企业，减按20%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低于30万元（含30万元）的小型微利企业，其所得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因此滁州新长城影视有限公司2016年度实际缴纳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0%。

9、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西藏山南东方龙辉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北京盛世华信国际广告传媒有限公司及北京金桥佳人传媒影视广告有限公司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34号）规定：从事国家非限制和禁止行业的企业，减按20%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低于30万元（含30万元）的小型微利企业，其所得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因此北京盛世华信国际广告传媒有限公司及北京金桥佳人传媒影视广告有限公司2016年度实际缴纳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0%。

10、本公司之子公司霍尔果斯首映时代影视文化有限公司注册于新疆伊犁州霍尔果斯市，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新疆喀什霍尔果斯两个特殊经济开发区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12号第一条的规定，霍尔果斯首映时代影视文化有限公司自2016年5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免征企业所得税。

11、本公司之子公司浙江德纳影业股份有限公司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将铁路运输和邮政业纳入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3〕106号）的规定，公司电影放映收入自影院开始经营起按照一般纳税人简易办法征收（即3%简易征收率）

七、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注释1. 货币资金

项 目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387,950.12	260,573.11
银行存款	302,979,118.09	238,025,694.98
其他货币资金	101,863,498.09	73,196,848.35
合 计	405,230,566.30	311,483,116.44

其他货币资金明细:

项 目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理财产品		41,380,000.00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0	30,000,000.00
尚未提取的支付宝账户余额	1,863,498.09	1,816,848.35
合 计	101,863,498.09	73,196,848.35

说明: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结构性存款1亿元为招商银行30,000,000.00元,期间为2017年3月2日至2017年5月1日;招商银行40,000,000.00元,期间为2017年3月10日至2017年5月9日;招商银行30,000,000.00元期间为2017年3月16日至2017年5月15日。本公司无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以及存放在境外的资金。

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除上述结构性存款使用受限外,本公司无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以及存放在境外的资金。

注释2. 应收票据

项目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9,722,914.00	10,900,000.00

注释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种类	2017 年 3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99,096,674.27		184,247,192.26	15.37	1,014,849,482.0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种类	2017 年 3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合计	1,199,096,674.27		184,247,192.26	15.37	1,014,849,482.01

续:

种类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30,723,071.64	100.00	188,599,742.77	15.32	1,042,123,328.8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230,723,071.64	100.00	188,599,742.77	15.32	1,042,123,328.87

应收账款分类的说明: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7年3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91,244,947.47	29,407,835.10	4.97
1至2年	423,852,618.07	42,381,505.69	10.00
2至3年	143,082,482.70	71,541,225.44	50.00
3年以上	40,916,626.03	40,916,626.03	100.00
合计	1,199,096,674.27	184,247,192.26	15.37

2. 2017年1-3月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4,352,550.51元。

3. 2017年1-3月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 截止2017年3月31日按欠款方归集的前五名应收账款

本公司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216,376,276.00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18.01%,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41,427,754.80元。

注释4.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	------------	-------------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9,073,288.14	94.98	46,229,956.29	97.30
1至2年	819,285.64	1.99	37,000.00	0.08
2至3年	301,500.00	0.73		
3年以上	945,397.67	2.30	1,245,397.67	2.62
合计	41,139,471.45	100.00	47,512,353.96	100.00

2. 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未结算的原因
中央电视台的	300,000.00	保证金
H.G.C.ENTERTAINMENTLIMITED	945,397.67	预付50%国内发行权费,尚未引进

3. 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20,882,994.49元,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50.76%。

注释5.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种类	2017年3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2,023,335.24	100.00	1,843,849.64	8.37	20,179,485.6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2,023,335.24	100.00	1,843,849.64	8.37	20,179,485.60

续:

种类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9,222,974.03	98.67	1,075,570.36	5.60	18,147,403.6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60,012.20	1.33	260,012.20	100.00	
合计	19,482,986.23	100.00	1,335,582.56	6.86	18,147,403.67

其他应收款分类的说明：

①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7 年 3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556,808.00	252,867.14	4.55
1—2 年	4,490,182.26	361,898.65	8.06
2—3 年	542,202.26	257,446.65	47.48
3—4 年	1,246,062.20	666,637.20	53.50
4—5 年			
5 年以上	305,000.00	305,000.00	100.00
合计	12,140,254.72	1,843,849.64	15.19

②组合中，按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2017 年 3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个别认定法	7,250,000.00		不计提

③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2017 年 3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无风险组合	2,633,080.52		不计提

2. 2017 年 1-3 月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08,267.08 元。

3. 2017 年 1-3 月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项目	2017 年 3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个人借款	2,492,430.00	200,000.00
往来款	7,319,836.31	3,514,654.34
备用金、押金	5,932,731.67	6,129,547.81
保证金	3,907,300.00	8,499,200.00
其他	2,371,037.26	1,139,584.08
合 计	22,023,335.24	19,482,986.23

5.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按欠款方归集的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7年3月31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远东宏信(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保证金	5,550,000.00	1年以内	25.20	
上海窗之外广告有限公司	保证金	2,000,000.00	1-2年	9.08	200,000.00
贾红伟	个人借款	1,999,430.00	1年以内	9.08	99,971.50
诸暨市土地出让金财政专户	保证金	1,750,000.00	3年以上	7.95	
杭州西溪湿地经营管理公司	押金	600,000.00	1-2年	2.72	60,000.00
合 计		11,899,430.00		54.03	359,971.50

注释6.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50,000.00		650,000.00	650,000.00		650,000.00
在产品	66,938,032.85		66,938,032.85	32,818,116.95		32,818,116.95
库存商品	182,870,538.25	1,897,334.39	180,973,203.86	218,587,444.33	1,897,334.39	216,690,109.94
合 计	250,458,571.10	1,897,334.39	248,561,236.71	252,055,561.28	1,897,334.39	250,158,226.89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 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7年3月31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1,897,334.39					1,897,334.39

说明：存货跌价准备计提依据为，公司于2012年度购买了国外影片《蜘蛛》、《侦探亚历克斯》在中国大陆地区版权发行权，但因电影版权一直未获进口许可，预计未来变现可能性很小。

注释7.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电视剧《军师联盟之大军师》联合投资款	20,000,000.00	20,000,000.00
理财产品	11,000,000.00	15,450,000.00
待摊费用	3,394,876.52	3,400,228.58
留抵税费	4,692,091.20	121,350.17
待抵扣进项税	1,489,705.73	3,690,114.38
预付房租	191,250.00	255,000.00
合 计	40,767,923.45	42,916,693.13

注释8. 投资性房地产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2016年12月31日	420,525.00			420,525.00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7年3月31日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2016年12月31日	31,959.90			31,959.90
2、本期增加金额	5,046.30			5,046.30
(1) 计提或摊销	5,046.30			5,046.30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7年3月31日				
三、减值准备				
1、2016年12月31日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7年3月31日				
四、账面价值				
1、2017年3月31日	383,518.80			383,518.80
2、2016年12月31日	388,565.10			388,565.10

注释9. 固定资产原值及累计折旧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专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2016年12月31日	105,217,619.61	64,909,583.20	3,428,717.00	25,553,198.66	199,109,118.47
2、本期增加金额		1,753,471.44	1,016,792.74	12,934.40	2,783,198.58
(1) 购置		1,753,471.44	1,016,792.74	12,934.40	2,783,198.58
(2) 在建工程转入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专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 计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966.40			966.40
(1) 处置或报废		966.40			966.40
4、2017年3月31日	105,217,619.61	66,662,088.24	4,445,509.74	25,566,133.06	201,891,350.65
二、累计折旧					
1、2016年12月31日	10,193,031.71	26,128,790.04	2,564,481.50	10,847,733.53	49,734,036.78
2、本期增加金额	1,265,029.38	2,704,987.25	50,577.15	988,678.74	5,009,272.52
(1) 计提	1,265,029.38	2,704,987.25	50,577.15	988,678.74	5,009,272.52
(2)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2017年3月31日	11,458,061.09	28,833,777.29	2,615,058.65	11,836,412.27	54,743,309.30
三、减值准备					
1、2016年12月31日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2017年3月31日					
四、账面价值					
1、2017年3月31日	93,759,558.52	37,828,310.95	1,830,451.09	13,729,720.79	147,148,041.35
2、2016年12月31日	95,024,587.90	38,780,793.16	864,235.50	14,705,465.13	149,375,081.69

注释10.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VR 工程	21,314,650.94		21,314,650.94	16,489,071.89		16,489,071.89
VR 配电房	346,992.09		346,992.09	103,748.85		103,748.85
城墙	107,967.68		107,967.68	95,157.00		95,157.00
佛塔	4,854.37		4,854.37			

项 目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灯箱安装工程	325,853.41		325,853.41	325,853.41		325,853.41
合 计	22,100,318.49		22,100,318.49	17,013,831.15		17,013,831.1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 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 少金额	期末余额
VR 工程	34,000,000.00	16,489,071.89	4,825,579.05			21,314,650.94
VR 配电房	350,000.00	103,748.85	243,243.24			346,992.09
城墙	900,000.00	95,157.00	12,810.68			107,967.68
佛塔	80,000.00		4,854.37			4,854.37

续表：

工程名称	工程累计投 入占预算比 例 (%)	工程 进度 (%)	利息资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 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 本化率 (%)	资金来源
VR 工程	62.69	62.69				自筹资金
VR 配电房	99.14	99.14				自筹资金
城墙	12.00	12.00				自筹资金
佛塔	6.07	6.07				自筹资金

注释11. 无形资产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商标权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2016年12月31日	155,766,552.38	124,885.90	5,100.00	155,896,538.28
2、本期增加金额		24,782.05		24,782.05
（1）购置		24,782.05		24,782.05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7年3月31日	155,766,552.38	149,667.95	5,100.00	155,921,320.33
二、累计摊销				
1、2016年12月31日	9,848,715.40	86,732.59	2,294.52	9,937,742.51
2、本期增加金额	604,270.86	5,942.33	127.44	610,340.63
（1）计提	604,270.86	5,942.33	127.44	610,340.63
（2）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商标权	合 计
4、2017年3月31日	10,452,986.26	92,674.92	2,421.96	10,548,083.14
三、减值准备				
1、2016年12月31日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7年3月31日				
四、账面价值				
1、2017年3月31日	145,313,566.12	56,993.03	2,678.04	145,373,237.19
2、2016年12月31日	145,917,836.98	38,153.31	2,805.48	145,958,795.77

注释12. 商誉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3月31日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上海胜盟广告有限公司	105,596,670.77					105,596,670.77
浙江光线影视策划有限公司	167,124,109.97					167,124,109.97
西藏山南东方龙辉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315,145,050.93					315,145,050.93
上海微距广告有限公司	148,161,711.56					148,161,711.56
上海玖明广告有限公司	239,217,897.36					239,217,897.36
浙江中影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121,993,931.09					121,993,931.09
浙江德纳影业股份有限公司	495,779,672.49					495,779,672.49
北京首映时代文化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1,345,886,169.82					1,345,886,169.82
世纪星空(天津)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121,942.77					121,942.77
合 计	2,939,027,156.76					2,939,027,156.76

注释13.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17年3月31日
房屋装修费	38,302,485.62	138,712.07	1,253,828.55		37,187,369.14

注释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85,063,865.93	43,730,784.22	188,792,699.50	44,842,870.46
递延收益	896,666.69	224,166.68	952,666.68	238,166.67
可抵扣亏损	2,304,757.04	576,189.26	1,494,168.88	373,542.21
长期应付薪酬奖励款	10,400,670.35	2,600,167.59	10,400,670.35	2,600,167.59
合 计	198,665,960.01	47,131,307.75	201,640,205.41	48,054,746.93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明细

项目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资产减值损失	1,027,175.96	1,142,625.85
可抵扣亏损	81,650,011.67	79,505,027.58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项目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8年度		1,135,600.17
2019年度	20,762,100.36	21,893,164.03
2020年度	19,775,840.61	19,775,840.61
2021年度	36,700,422.77	36,700,422.77
2022年度	4,411,647.93	
合 计	81,650,011.67	79,505,027.58

注释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类别及内容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预付设备款项	2,254,144.81	1,304,808.39

注释16.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质押借款	45,000,000.00	45,000,000.00
保证借款	526,210,000.00	476,210,000.00
合 计	571,210,000.00	521,210,000.00

说明 1: 质押借款

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质押借款4500万元为国内保理贷款,质押资产为应收账款,金额为56,803,820.00元。

说明 2：保证借款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保证借款中 1,621 万元为，2016 年 6 月 12 日，浙江德纳影业股份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支行（以下简称“招行萧山支行”）签订 2016 年授字 074 号《授信协议》，授信额度为 4,000 万元。同时与子公司湖州时代德纳国际影城有限公司、嘉善德纳国际影城有限公司、建德金马时代电影大世界有限公司、射阳德纳国际影城有限公司、杭州萧山德纳国际影城有限公司；股东鲍春雷、孙志华、童黎明签订了《最高不可撤销担保书》，为此授信协议下签订的借款合同进行担保。2016 年 7 月 4 日，浙江德纳影业股份有限公司与招行萧山支行签订 2016 年贷字 166 号《借款合同》，合同约定借款金额为 53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6 年 7 月 4 日至 2017 年 7 月 3 日；2016 年 7 月 8 日，浙江德纳影业股份有限公司与招行萧山支行签订 2016 年贷字 172 号《借款合同》，合同约定借款金额为 258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6 年 7 月 8 日至 2017 年 7 月 7 日；2016 年 7 月 18 日，浙江德纳影业股份有限公司与招行萧山支行签订 2016 年贷字 182 号《借款合同》，合同约定借款金额为 13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6 年 7 月 18 日至 2017 年 7 月 17 日；2016 年 8 月 3 日，浙江德纳影业股份有限公司与招行萧山支行签订 2016 年贷字 205 号《借款合同》，合同约定借款金额为 629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6 年 8 月 3 日至 2017 年 8 月 2 日；2016 年 8 月 15 日，浙江德纳影业股份有限公司与招行萧山支行签订 2016 年贷字 212 号《借款合同》，合同约定借款金额为 74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6 年 8 月 15 日至 2017 年 8 月 14 日。

说明 3：保证借款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保证借款中 5.1 亿元均为本公司的关联方，见“附注十（四）3、关联方担保情况”。

2. 本公司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注释17. 应付账款

项 目	2017 年 3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广告款	51,233,914.14	51,590,491.72
应付工程款	2,229,084.99	5,449,451.99
应付设备款	1,574,240.28	1,629,597.28
应付采购货款	716,568.87	1,681,081.61
应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6,459,119.07	6,805,920.31
应付分账片款	2,262,427.56	3,412,890.09
应付电影专项基金	1,189,159.57	403,618.70
应付费用款	4,545,514.56	4,382,649.56
其他	2,757,111.80	8,865,275.74

项 目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合 计	72,967,140.84	84,220,977.00

注释18. 预收款项

项 目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79,775,020.62	42,702,979.20
1-2年	10,170,944.33	8,000,000.00
2-3年		20,000.00
合 计	89,945,964.95	50,722,979.20

注释19.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3月31日
短期薪酬	6,259,951.63	7,686,164.50	10,039,756.26	3,906,359.87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29,161.76	595,898.29	546,720.33	178,339.72
辞退福利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 计	6,389,113.39	8,282,062.79	10,586,476.59	4,084,699.59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3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140,892.10	6,999,892.67	9,409,280.24	3,731,504.53
职工福利费		157,709.00	157,709.00	
社会保险费	103,923.51	385,870.27	344,063.46	145,730.32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94,147.69	329,984.60	292,000.67	132,131.62
工伤保险费	3,507.99	12,286.72	10,745.33	5,049.38
生育保险费	6,267.83	43,598.95	41,317.46	8,549.32
残疾人保障金				
住房公积金	14,440.00	128,112.00	114,123.00	28,429.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96.02	4,860.56	4,860.56	696.02
短期累积带薪缺勤				
短期利润（奖金）分享计划				
其他短期薪酬		9,720.00	9,720.00	
合 计	6,259,951.63	7,686,164.50	10,039,756.26	3,906,359.8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3月31日
-----	-------------	------	------	------------

项 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3 月 31 日
基本养老保险	120,836.71	565,480.45	520,297.95	166,019.21
失业保险费	8,325.05	30,417.84	26,422.38	12,320.51
合计	129,161.76	595,898.29	546,720.33	178,339.72

注释20. 应交税费

项 目	2017 年 3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所得税	68,972,393.25	67,817,702.01
增值税	31,090,088.01	36,235,112.9
文化事业建设费	2,924,667.65	4,560,962.9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73,530.25	1,790,121.75
个人所得税	952,411.83	997,431.34
土地使用税	631,557.27	631,557.27
教育费附加税	620,282.42	797,647.40
地方教育费附加	405,728.33	526,587.96
营业税	265,254.32	265,194.32
印花税	234,103.17	305,130.10
水利建设基金	168,089.86	163,021.27
房产税	156,161.14	156,161.14
防洪基金	59,253.83	66,993.11
价格调节基金	268.69	268.69
其他	17,097.12	23,204.78
合 计	107,870,887.14	114,337,096.97

注释21. 应付利息

项 目	2017 年 3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借款利息	23,700.36	207,125.36

注释22. 应付股利

项 目	2017 年 3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普通股股利	3,551,509.33	3,551,509.33

注释2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2017 年 3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股权款	884,902,808.00	944,544,816.00

款项性质	2017 年 3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模拟应付股权投资款	551,750,055.90	551,750,055.90
往来款	69,279,072.67	69,092,956.34
订金及押金	816,131.20	582,331.20
制作费		2,570,000.00
个人社保		17,451.03
其他	6,442,284.38	3,953,614.99
合 计	1,513,190,352.15	1,572,511,225.46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2017 年 3 月 31 日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应付股权款	583,138,008.00	尚未到期

说明：该款系本公司（2014、2015 年度）收购上海胜盟广告有限公司等 6 家广告公司的股权，应支付原股东的股权款。

注释2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2017 年 3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0,598,211.13	64,617,611.27

注释25.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2017 年 3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收益	1,300,000.00	1,300,000.00

说明：递延收益为《周恩来》电视剧补助款、优秀剧本扶持引导资金，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注释26. 长期借款

项 目	2017 年 3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质押借款	60,000,000.00	60,000,000.00
保证借款	139,956,803.74	143,976,203.88
信用借款	114,000,000.00	83,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0,598,211.13	64,617,611.27
合 计	253,358,592.61	222,358,592.61

说明 1：质押借款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质押借款 6 仟万元为，2016 年 3 月，本公司于同中国银行浙江省分行签订的长期资金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 2016 年 3 月 30 日到 2020 年 12 月 31 日，由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长城影视股票 1,236 万股作为质押物进行担

保。

说明 2：保证借款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保证借款中 1 亿元以及委托贷款余额 39,956,803.74 元（本金 5,550 万元）均为本公司的关联方，见“附注十（四）3、关联方担保情况”。

说明 3：信用借款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信用借款 1.14 亿元为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武林支行签订的《并购借款合同》，借款合同总金额为 1.55 亿元，借款期限为 2015 年 4 月 14 日至 2020 年 4 月 13 日，约定从 2016 年 10 月起分 8 次还完。

注释 27. 长期应付款

项 目	2017 年 3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拆借款	3,500,000.00	3,500,000.00

说明：根据杭州萧山德纳国际影城有限公司与其股东签订的借款协议，公司股东按持股比例拆借长期资金给公司用以发展公司业务（期限暂定 5 年，借款到期后经各方协商同意可以延长）。

注释 2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2017 年 3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奖励原股东薪酬	10,400,670.35	10,400,670.35

说明：2014 年度，根据本公司与新收购子公司上海胜盟广告有限公司的原股东（现为本公司子公司的员工）签订的协议中的奖励条款，计提应支付原股东的奖励薪酬 164.66 万元；2015 年度，按上述条款计提上海胜盟广告有限公司原股东奖励薪酬 281.95 万元；2016 年度，按上述条款计提上海胜盟广告有限公司原股东奖励薪酬 415.16 万元；2015 年度，本公司与新收购的四家广告公司上海微距广告有限公司、西藏山南东方龙辉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上海玖明广告有限公司、浙江中影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同样签订了类似的奖励条款，根据相关公式，计提应支付奖励薪酬金额 40.38 万元，2016 年度，根据相关公式，计提应支付奖励薪酬金额 137.91 万元。

注释 29. 递延收益

项 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3 月 31 日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147,000.00		67,000.00	1,080,000.00	电影专项资金返还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项目	2016年12月 31日	本期新增补助 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 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2017年3月31 日	与资产相关/与 收益相关
电影专项资金返还	1,147,000.00		67,000.00		1,080,000.00	与资产相关

注释30.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2017年1-3月		2016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63,837,263.73	99,259,376.73	1,559,519,240.24	922,661,414.97
其他业务	3,838,772.09	38,323.37	9,856,973.77	1,165,925.55
合计	167,676,035.82	99,297,700.10	1,569,376,214.01	923,827,340.52

注释31. 税金及附加

税 种	2017年1月-3月	2016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382,047.61	2,937,767.97
文化建设事业费	225,969.15	4,123,077.50
教育费附加	175,252.82	1,312,725.75
地方教育费附加	116,835.44	874,983.69
印花税	71,802.65	2,157,527.72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2,347.43	72,810.30
矿产资源税	1,564.95	
土地使用税		4,381,000.47
营业税		152,219.29
房产税		57,909.54
契税		28,679.48
车船使用税		240.00
其他	1,035.65	160,713.88
合计	976,855.70	16,259,655.59

注释32. 销售费用

项目	2017年1月-3月	2016年度
工资	3,145,693.92	16,267,893.47
修理费	416,900.75	379,849.64
宣传费	224,846.31	2,354,744.37
磁带费	147,982.40	2,008,111.16
差旅费	138,040.34	1,753,267.71

项目	2017年1月-3月	2016年度
业务招待费	126,005.72	472,087.21
办公费	116,323.41	180,339.11
制作费	87,332.72	2,776,892.21
咨询费	45,943.40	929,525.59
清洁费	23,721.87	118,766.66
服务费	22,940.57	2,650,539.83
低值易耗品	4,300.00	1,090,746.09
劳务费		2,426,332.66
其他	651,337.99	2,368,588.89
合计	5,151,369.40	35,777,684.60

注释33. 管理费用

项目	2017年1月-3月	2016年度
工资	3,828,602.73	26,669,175.06
中介机构费	4,481,646.62	4,941,247.81
折旧与摊销	2,751,065.57	11,365,711.53
租赁费	1,267,620.31	6,492,715.29
业务招待费	460,102.12	2,968,935.30
差旅费	407,928.99	2,089,937.68
水电费	269,790.58	50,976.25
办公费	569,513.43	2,625,019.67
社保及住房公积金	119,667.78	849,481.54
通讯费	93,581.98	808,841.49
交通费	70,826.49	66,702.73
维修费	50,351.12	941,470.88
其他	1,248,919.04	9,056,465.3
合计	15,619,616.76	68,926,680.53

注释34. 财务费用

类别	2017年1-3月	2016年度
利息支出	10,885,584.89	33,645,739.78
减：利息收入	809,026.89	1,594,979.27
汇兑损益	191,196.95	-2,457,043.93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61,447.48	338,183.51
银行融资费用		3,080,990.57
合 计	10,329,202.43	33,012,890.66

注释35.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7 年 1-3 月	2016 年度
坏账损失	-3,844,283.43	106,149,758.98

注释36. 投资收益

项 目	2017 年 1-3 月	2016 年度
购买理财产品取得的投资收益	98,218.44	432,787.68

注释37.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17 年 1-3 月	2016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33,901.5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33,901.50	
政府补助	3,828,048.40	38,568,092.59	3,828,048.40
其他	25,227.69	409,086.83	25,227.69
合 计	3,853,276.09	39,111,080.92	3,853,276.0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2017 年 1-3 月	2016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诸暨市财政局《关于扶持诸暨长城国际影视网游动漫创意园发展的若干意见》诸政发[2011] 43 号	3,675,600.00	21,545,100.00	与收益相关
电影专项资金返还	67,000.00	193,000.00	与资产相关
崇明县财政局专项扶持资金拨入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西藏拉萨市曲水县关于支持入县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暂行）《曲政发（2016）99 号文件》	25,448.40		与收益相关
武林街道政府奖励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本公司与上海市嘉定工业区经济发展有限公司签订的《上海市嘉定工业区财政奖励扶持协议》		6,177,335.89	与收益相关
浙江横店影视产业实验区管委会《关于下达 2015 年影视文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管委会[2016]10 号		3,452,788.00	与收益相关
浙江横店影视产业实验区管委会《关于下达 2015 年上半年影视文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管委会[2015]19 号		2,762,784.00	与收益相关
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财政厅关于下达优秀电视剧奖励资金的通知》浙财教[2012]332 号		1,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共滁州市委宣传部《中共安徽省委宣传部关于下达 2016 年省级文化强省建设专项资金的通知》皖宣通（2016）29 号电视剧《烽火线》专项资金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杭州萧山区发改局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补助		730,700.00	与收益相关
根据中共杭州市委宣传部、杭州市财政局、杭州市文化创意产业办公室《关于拨付 2015 年度第三批市文化创意产业专项资金的通知》（杭财教会[2015]119 号）和《关于拨付 2015 年度第三批市文化创意产业专项资金的通知》（杭财教会[2015]329 号）		450,0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2017年1-3月	2016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浙江横店影视产业实验区管委会《关于下达2015年下半年影视文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管委会[2016]9号		308,229.00	与收益相关
浙江横店影视产业实验区管委会《关于下达2016年上半年影视文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管委会[2017]3号		192,995.00	与收益相关
湖州吴兴区财政文化发展专项基金配套补助		170,000.00	与收益相关
浙江省诸暨市地方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税费优惠事项办理》诸地税二惠复字[2015]第74号		151,415.41	与收益相关
崇明县财政局专项扶持资金专户退税		87,600.00	与收益相关
东阳市地方税务局横店分局《减免税费通知单》东地税发[2016]23号文件		59,800.00	与收益相关
浣东街道奖励		55,000.00	与收益相关
湖州吴兴区服务业优强企业补助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定就业岗位补贴		1,345.29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3,828,048.40	38,568,092.59	

注释38.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17年1-3月	2016年度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92,904.0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92,904.03	
滞纳金、违约金、罚款	172.43	308,859.01	172.43
对外捐赠		20,000.00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90,300.54	
其他		87,895.49	
合 计	172.43	599,959.07	172.43

注释39.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2017年1-3月	2016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6,391,705.85	79,156,295.10
递延所得税费用	923,439.18	-25,286,591.67
合 计	7,315,145.03	53,869,703.43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情况

(1) 2017年1-3月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未发生。

(2) 2016年度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世纪星空(天津)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2016.4.20		100.00	现金	2016.4.20	股权转让手续已经办理完毕	42,696,619.89	15,612,648.13
浙江德纳影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1.1	5.45 亿元	100.00	现金及发行股份	2016.1.1	模拟	141,252,080.11	22,493,540.85
北京首映时代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2016.1.1	13.5 亿元	100.00	现金及发行股份	2016.1.1	模拟	104,578,053.86	51,960,617.99

2、合并成本及商誉

(1) 2016 年度合并成本及商誉

项 目	世纪星空(天津)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21,942.77
商誉	121,942.77

续表：

项 目	浙江德纳影业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首映时代文化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合并成本	545,000,000.00	1,350,000,000.00
—现金	272,500,055.90	269,75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项 目	浙江德纳影业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首映时代文化传媒 有限责任公司
一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272,499,944.10	1,080,250,000.00
一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一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一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545,000,000.00	1,350,0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49,220,327.51	4,113,830.18
商誉	495,779,672.49	1,345,886,169.82

A、浙江德纳影业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权转让款的支付安排

浙江德纳影业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权经过评估后确认的价值为 54,530.12 万元，经公司与浙江德纳影业股份有限公司原股东协商确定为 54,500 万元。其中以本公司发行的股份支付 27,249.99 万元，以现金支付 27,250.01 万元。

浙江德纳影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原股东作为业绩补偿方作出承诺：根据本次交易进度，若本次交易于 2017 年完成，则德纳影业 2017 至 2019 年度的净利润分别将不低于 3,800 万元、5,000 万元、6,000 万元。如承诺年度的任何一年实际净利润低于上述承诺净利润，则业绩补偿方应对长城影视进行补偿。

在承诺年度内各年实际净利润均达到承诺净利润，且《购买资产协议》的标的资产交割按照约定完成的前提下，如果标的公司自 2017 年至 2019 年实际净利润高于承诺年度内净利润承诺总和，则超额部分的 50%作为浙江德纳影业股份有限公司核心管理团队的奖金，但累计奖励总额不超过转让对价的 20%。

在承诺年度期限届满后，如果德纳影业完成业绩承诺，长城影视将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相关规定给予德纳影业的高级管理人员总价值不超过 3,000 万元的激励。

B、北京首映时代文化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转让款的支付安排

北京首映时代文化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经过评估后确认的价值为 135,033.35 万元，经公司与北京首映时代文化传媒有限责任公司原股东协商确定为 135,000.00 万元。其中以本公司发行的股份支付 108,025.00 万元，以现金支付 26,975.00 万元。

本次交易中，北京首映时代文化传媒有限责任公司的原股东承诺：根据本次交易进度，若本次交易于 2017 年完成，则首映时代 2017 至 2019 年度的净利润分别将不低于 9,000 万元、12,500 万元、15,910 万元。如承诺年度的任何一年实际净利润低于上述承诺净利润，则业绩承诺人应对长城影视进行补偿。

在承诺年度内各年实际净利润均达到承诺净利润，且《购买资产协议》的标的资产交割按照约定完成的前提下，如果标的公司自 2017 年至 2019 年实际净利润高于承诺年度内净利润承诺总和，则超额部分的 50%作为北京首映时代文化传媒有限责任公司核心管理团队的奖金，但累计奖励总额不超过转让对价的 20%。

(2)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

A、浙江德纳影业股份有限公司大额商誉形成，主要是因为投资成本经浙江德纳影业股份有限公司的评估后的 100%股权价值并由双方协商确定为 54,500.00 万元，由于浙江德纳影业股份有限公司的主要资产和负债都是货币性资产、负债，固定资产及其他非货币性资产的净值很小，并且没有土地、房屋、矿权等资产，因此浙江德纳影业股份有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基本等于账面价值，本公司暂以其账面价值作为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因此形成了大额商誉。

B、北京首映时代文化传媒有限责任公司大额商誉形成，主要是因为投资成本经北京首映时代文化传媒有限责任公司的评估后的 100%股权价值并由双方协商确定为 135,000.00 万元，由于北京首映时代文化传媒有限责任公司的主要资产和负债都是货币性资产、负债，固定资产及其他非货币性资产的净值很小，并且没有土地、房屋、矿权等资产，因此北京首映时代文化传媒有限责任公司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基本等于账面价值，本公司暂以其账面价值作为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因此形成了大额商誉。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2016 年度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项 目	世纪星空（天津）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购买日 公允价值	购买日 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520,436.74	520,436.74
应收款项	1,327,720.00	1,327,720.00
其他应收款	1,173,741.24	1,173,741.24
固定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913.97	32,913.97
负债：		
应付款项	1,100,000.00	1,100,000.00
应交税费	77,110.12	77,110.12
其他应付款	1,999,644.60	1,999,644.60

项 目	世纪星空（天津）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购买日 公允价值	购买日 账面价值
资产：		
净资产	-121,942.77	-121,942.77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121,942.77	-121,942.77

续表：

项 目	浙江德纳影业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首映时代文化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日 公允价值	购买日 账面价值	购买日 公允价值	购买日 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2,834,951.44	2,834,951.44	2,226,450.70	2,226,450.70
应收账款	6,325,314.97	6,325,314.97	1,401,069.15	1,401,069.15
预付账款	945,397.67	945,397.67	811,653.05	811,653.05
其他应收款	3,844,048.56	3,844,048.56	3,214,773.85	3,214,773.85
存货	773,707.37	773,707.37		
其他流动资产	15,373,291.78	15,373,291.78		
固定资产	32,190,387.49	32,190,387.49	26,388.89	26,388.89
在建工程	14,940.00	14,940.00		
无形资产	23,790.00	23,790.00		
长期待摊费用	35,044,930.14	35,044,930.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809.45	13,809.45	20,682.48	20,682.48
其他非流动资产			865,409.76	865,409.76
负债：				
短期借款				
应付账款	17,144,226.55	17,144,226.55	35,413.20	35,413.20
预收款项	9,016,774.60	9,016,774.60	2,850,430.46	2,850,430.46
应付职工薪酬	3,451,479.61	3,451,479.61		
其他负债	18,095,304.97	18,095,304.97	1,566,754.04	1,566,754.04
净资产	49,676,783.14	49,676,783.14	4,113,830.18	4,113,830.18
减：少数股东权益	456,455.63	456,455.63		
取得的净资产	49,220,327.51	49,220,327.51	4,113,830.18	4,113,830.18

（二）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17年度1-3月以及2016年度未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三)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1、2017年1-3月

未发生。

2、2016年度

2016年3月，控股子公司上海微距广告有限公司设立了下属全资子公司西藏古邑广告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万元，本期纳入合并范围。

2016年7月，全资子公司东阳长城影视传媒有限公司设立了下属全资子公司曲水长城影视传媒有限公司，注册资本800万元，本期纳入合并范围。

2016年7月，全资子公司上海胜盟广告有限公司设立了全资子公司西藏胜盟广告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万元，本年纳入合并范围。

2016年4月，全资子公司北京首映时代文化传媒有限责任公司设立了下属全资子公司霍尔果斯首映时代影视文化有限公司，注册资本300万元，2016年1-10月尚未实际出资，本期纳入合并范围。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级次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东阳长城影视传媒有限公司	杭州	2	浙江横店影视产业实验区	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	100.00		资产置换加发行股票
浙江新长城影业有限公司	杭州	3	杭州西湖区	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	100.00		投资设立
诸暨长城影视发行制作有限公司	杭州	3	诸暨市	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	100.00		投资设立
诸暨长城新媒体影视有限公司	杭州	3	诸暨市	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	67.62		投资设立
上海胜盟广告有限公司	上海	3	上海市	广告发布	100.00		现金购买股权
浙江光线影视策划有限公司	杭州	3	杭州	广告发布	80.00		现金购买股权
西藏山南东方龙辉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北京	3	西藏	电视媒体广告服务	90.00		现金购买股权
北京盛世华信国际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北京	4	北京	电视媒体广告服务		90.00	现金购买股权
北京金桥佳人传媒影视广告有限公司	北京	4	北京	电视媒体广告服务		90.00	现金购买股权
上海微距广告有限公司	上海	3	上海	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各类广告	90.00		现金购买股权
上海微距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上海	4	上海	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各类广告		60.00	现金购买股权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级次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微距时代广告有限公司	北京	4	北京	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各类广告		60.00	现金购买股权
无锡微距广告有限公司	无锡	4	无锡	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各类广告		45.90	现金购买股权
西藏古邑广告有限公司	上海	4	西藏	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各类广告		100.00	投资设立
浙江中影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杭州	3	杭州	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各类广告	51.00		现金购买股权
西藏嘉讯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杭州	4	西藏	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各类广告		51.00	投资设立
上海玖明广告有限公司	上海	3	上海	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各类广告	76.00		现金购买股权
西藏畅明广告有限公司	上海	4	西藏	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各类广告		76.00	投资设立
曲水长城影视传媒有限公司	杭州	3	西藏	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	100.00		投资设立
诸暨长城国际影视创意园有限公司	诸暨	2	诸暨	影视基地	100.00		现金购买股权
滁州新长城影视有限公司	滁州	2	滁州	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	100.00		投资设立
山东长城瞰澜影视传媒有限公司	淄博	2	淄博	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	51.00		投资设立
甘肃长城西部电影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兰州	2	兰州	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	50.00		投资设立
兰州电影制片厂有限责任公司	兰州	3	兰州	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		50.00	投资设立
浙江德纳影业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	2	杭州	电影放映经营	100.00		现金加股权购买
嘉善德纳国际影城有限公司	嘉兴市	3	嘉兴市	电影放映经营		100.00	现金加股权购买(见注)
湖州时代德纳国际影城有限公司	湖州市	3	湖州市	电影放映经营		100.00	现金加股权购买(见注)
射阳德纳国际影城有限公司	盐城市	3	盐城市	电影放映经营		100.00	现金加股权购买(见注)
杭州萧山德纳国际影城有限公司	杭州市	3	杭州市	电影放映经营		90.00	现金加股权购买(见注)
建德金马时代电影大世界有限公司	杭州市	3	杭州市	电影放映经营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见注)
北京首映时代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北京	2	北京	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	100.00		现金加股权购买(见注)
世纪星空(天津)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北京	3	天津	后期制作、设备租赁		100.00	现金加股权购买(见注)
霍尔果斯首映时代影视文化有限公司	北京	3	霍尔果斯市	艺人代理服务、销售电视剧其衍生产品		100.00	现金加股权购买(见注)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2017年1-3月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分派的股利	2017年3月31日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诸暨长城新媒体影视有限公司	32.38	708,804.30		29,924,671.07
浙江光线影视策划有限公司	20.00	201,619.42		19,001,820.42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	2017年1-3月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分派的股利	2017年3月31日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西藏山南东方龙辉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10.00	1,528,574.92		15,800,324.16
上海微距广告有限公司	10.00	-19,842.63		8,928,446.26
上海玖明广告有限公司	24.00	2,391,456.99		33,224,625.81
浙江中影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49.00	2,633,486.31		32,864,715.59
甘肃长城西部电影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0.00	-33,745.99		41,949,111.52
杭州萧山德纳国际影城有限公司	10.00	226,737.46		475,544.78

3.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2017年3月31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诸暨长城新媒体影视有限公司	96,005,818.14	2,988,095.00	98,993,913.14	6,569,988.21		6,569,988.21
浙江光线影视策划有限公司	108,762,044.57	37,658.22	108,799,702.79	13,790,600.71		13,790,600.71
西藏山南东方龙辉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168,637,446.17	827,689.22	169,465,135.39	11,461,893.96		11,461,893.96
上海微距广告有限公司	123,272,770.48	9,659,522.45	132,932,292.93	46,270,166.11		46,270,166.11
上海玖明广告有限公司	159,470,260.24	228,316.30	159,698,576.54	46,270,166.11		46,270,166.11
浙江中影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97,070,182.19	575,382.74	97,645,564.93	30,574,716.77		30,574,716.77
甘肃长城西部电影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9,615,989.55	41,023,681.71	90,639,671.26	6,741,448.22		6,741,448.22
杭州萧山德纳国际影城有限公司	32,898,386.27	65,578,329.69	98,476,715.96	42,573,182.92	4,580,000.01	47,153,182.93

续表 1:

子公司名称	2016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诸暨长城新媒体影视有限公司	94,450,454.70	3,705,282.50	98,155,737.20	7,927,612.47		7,927,612.47
浙江光线影视策划有限公司	108,159,253.18	414,255.47	108,573,508.65	14,572,503.65		14,572,503.65
西藏山南东方龙辉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153,701,973.45	790,110.32	154,492,083.77	11,774,591.50		11,774,591.50
上海微距广告有限公司	126,393,748.69	10,201,571.88	136,595,320.57	51,125,915.74		51,125,915.74

子公司名称	2016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上海玖明广告有限公司	161,455,799.58	184,227.23	161,640,026.81	33,168,490.02		33,168,490.02
浙江中影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77,379,428.19	397,460.85	77,776,889.04	16,080,502.74		16,080,502.74
甘肃长城西部电影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9,461,361.49	41,294,996.61	90,756,358.10	6,790,643.08		6,790,643.08
杭州萧山德纳国际影城有限公司	34,707,208.51	68,639,622.69	103,346,831.20	42,539,507.21	4,647,000.00	47,186,507.21

续表 2:

子公司名称	2017年1月-3月			2016年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诸暨长城新媒体影视有限公司		2,195,800.20	2,195,800.20	429,670.21	-4,072,579.39	-4,072,579.39
浙江光线影视策划有限公司	456,698.11	1,008,097.08	1,008,097.08	150,308,798.37	32,181,978.29	32,181,978.29
西藏山南东方龙辉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32,348,963.45	15,285,749.16	15,285,749.16	155,121,362.06	62,532,540.03	62,532,540.03
上海微距广告有限公司	9,850,893.22	1,192,721.99	1,192,721.99	112,533,973.24	33,393,217.41	33,393,217.41
上海玖明广告有限公司	36,606,634.43	9,964,404.12	9,964,404.12	327,092,633.92	59,270,013.87	59,270,013.87
浙江中影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4,310,403.31	5,374,461.86	5,374,461.86	104,111,541.60	27,689,676.11	27,689,676.11
甘肃长城西部电影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665,682.01	-67,491.98	-67,491.98	4,973,419.53	-1,874,001.64	-1,874,001.64
杭州萧山德纳国际影城有限公司	42,620,836.40	10,163,209.04	10,163,209.04	141,252,080.11	22,493,540.85	22,493,540.85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对本公司的 持股比例 (%)	对本公司的 表决权比例 (%)
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市文一西路 778 号 2 幢 3020 号	文化创意策划、实业投资	20,000.00	34.40	34.40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赵锐勇、赵非凡父子为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

2.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赵锐勇、赵非凡父子。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九（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三)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陈志美	实际控制人赵锐勇、赵非凡亲属
杨逸沙	实际控制人赵锐勇、赵非凡亲属
浙江纵横天下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原名浙江长城影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已注销
东阳百家城市电视节目制作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已注销
李志华	持子公司西藏山南东方龙辉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股份40%的参股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滁州长城国际动漫旅游创意园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四) 关联方交易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 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7年1月-3月	2016年度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保健品、石斛干品	---	37,789.40

3. 关联方担保情况

长城影视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履行完毕
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及赵锐勇、赵非凡、陈志美	5,000,000.00	2014年6月18日	2016年6月18日	是
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及赵锐勇、赵非凡、陈志美、杨逸沙	20,000,000.00	2014年11月13日	2016年11月13日	是
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赵锐勇	30,000,000.00	2015年5月27日	2017年5月27日	否
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赵锐勇	20,000,000.00	2015年7月27日	2017年7月27日	否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履行完毕
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及赵锐勇、赵非凡、陈志美、杨逸沙	60,000,000.00	2015年8月13日	2017年8月13日	否
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及赵锐勇、赵非凡、陈志美、杨逸沙	35,000,000.00	2015年11月10日	2017年11月10日	否
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及赵锐勇、陈志美	50,000,000.00	2015年3月4日	2017年3月4日	否
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及赵锐勇、赵非凡、陈志美	100,000,000.00	2016年9月7日	2018年9月7日	否
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6年9月25日	2018年9月25日	否
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及赵锐勇、陈志美	50,000,000.00	2016年1月13日	2018年1月13日	否
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赵锐勇、陈志美、赵非凡、杨逸沙	99,000,000.00	2016年9月11日	2018年9月11日	否
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赵锐勇、陈志美、赵非凡、杨逸沙	50,000,000.00	2016年11月5日	2018年11月5日	否
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及赵锐勇、赵非凡、陈志美	50,000,000.00	2017年8月10日	2019年8月10日	否
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及赵锐勇、赵非凡、陈志美	50,000,000.00	2017年7月10日	2019年7月10日	否
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赵锐勇、陈志美、赵非凡、杨逸沙	50,000,000.00	2017年1月11日	2019年1月11日	否
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赵锐勇、陈志美、赵非凡、杨逸沙	20,000,000.00	2017年8月12日	2019年8月12日	否
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7年9月12日	2019年9月12日	否
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7年9月10日	2019年9月10日	否
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赵锐勇、赵非凡	90,000,000.00	2017年10月30日	2019年10月30日	否
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9年10月28日	2021年10月28日	否
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以股票质押担保)	60,000,000.00	2016年3月28日	2020年12月31日	否
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赵锐勇、赵非凡	55,500,000.00	2019年8月21日	2021年8月21日	否
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赵锐勇、赵非凡	50,000,000.00	2017年4月17日	2019年4月17日	否
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赵锐勇、赵非凡	22,000,000.00	2017年4月7日	2019年4月7日	否
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赵	13,000,000.00	2017年4月13日	2019年4月13日	否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履行完毕
锐勇、赵非凡				
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赵锐勇、赵非凡	15,000,000.00	2017年4月3日	2019年4月3日	否
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赵锐勇、赵非凡	20,000,000.00	2017年10月15日	2018年4月15日	否
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赵锐勇、赵非凡	100,000,000.00	2018年2月5日	2018年8月5日	否

2014年5月27日、2014年7月16日，本公司分别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西湖支行签订了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合同（合同编号分别为20141235100211、20141235100345），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西湖支行借款3000万元及2000万元，贷款期限分别为2014年5月27日至2015年5月27日以及2014年7月17日至2015年7月17日。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赵锐勇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西湖支行签订了《保证合同》（合同编号为20140211ZGEBZ1、20140211ZRRZGEBZ2）为该两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该两笔贷款本公司已经在2015年5月及2015年7月归还。

2014年8月13日、2014年11月10日，本公司分别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签订了流动资金贷款合同（合同编号分别为14GRJ017、14GRJ023），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借款6000万元及3500万元，贷款期限分别为2014年8月13日至2015年8月13日以及2014年11月10日至2015年11月10日。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赵锐勇和陈志美及赵非凡、杨逸沙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签订了《保证合同》（合同编号为14GRB017A、14GRB017B、14GRB017C）为该两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其中6000万元贷款已经于2015年8月归还，其中3500万元贷款于2015年11月归还。

2014年9月5日，本公司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武林支行签订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为2014年（武林）字0102号），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武林支行借款5000万元，贷款期限为2014年9月3日至2015年3月4日。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赵锐勇和陈志美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武林支行《保证合同》（合同编号为2014年武林（保）字0062号、2014年武林（保）字0063号）为该两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该笔贷款已经于2015年3月归还。

2015年9月，本公司分别同招商银行解放支行及华夏银行西湖支行签订了各1亿元，共2亿元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期限分别为2015年9月7日到2016年9月7日及2015

年9月25日到2016年9月25日,其中招商银行的贷款并由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赵锐勇、陈志美、赵非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华夏银行西湖支行的贷款由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两笔贷款于2016年7月及2016年9月归还。

2015年1月,本公司中国工商银行武林支行签订了5000万元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2015年1月13日到2016年1月13日,并由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赵锐勇、陈志美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该贷款已经于2016年1月归还。

2015年9月,本公司同中国银行浙江省分行签订了9900万元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2015年9月11日到2016年9月11日,并由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赵锐勇、陈志美、赵非凡、杨逸沙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该贷款已经于2016年9月归还。

2015年11月,本公司同中国银行浙江省分行签订签订了5000万元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2015年11月5日到2016年11月5日,并由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赵锐勇、陈志美、赵非凡、杨逸沙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2016年1月,本公司同中国银行浙江省分行签订了5,000万元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2016年1月11日到2017年1月11日,并由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赵锐勇、陈志美、赵非凡、杨逸沙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2016年8月,本公司同招商银行解放支行签订了共1亿元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2笔,借款金额各为5000万元,借款期限分别为2016年8月10日到2017年8月10日及2016年8月10日到2017年7月10日,两笔贷款都由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赵锐勇、陈志美、赵非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2016年8月,本公司同中国银行浙江省分行支行签订了2000万元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2016年8月13日到2017年8月12日,并由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赵锐勇、陈志美、赵非凡、杨逸沙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2016年9月,本公司同华夏银行西湖支行签订了共1亿元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2笔,借款金额各为5000万元,借款期限分别为2016年9月13日到2017年9月12日及2016年9月23日到2017年9月10日,两笔贷款都由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2016年10月,本公司同南京银行未来科技支行签订了9000万元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2016年10月31日到2017年10月30日,并由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赵锐勇、赵非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2016年3月,本公司同中国银行浙江省分行签订了6,000万元的长期资金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2016年3月30日到2020年12月31日,并由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并以其持有的长城影视股票1236万股作为质押物进行担保。

2016年10月,本公司同交银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签订了10,000万元的长期资金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2016年10月28日到2019年10月28日,并由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2016年8月,本公司同远东宏信(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了5,550万元的长期资金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2016年8月22日到2019年8月21日,并由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赵锐勇、赵非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2016年4月,本公司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诸暨支行签订了1亿元的短期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2016年4月18日到2017年4月17日不等,并由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赵锐勇、赵非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2016年9月,本公司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签订了2仟万元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2017年3月15日至2017年10月15日,并由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赵锐勇夫妇、赵非凡夫妇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六个月。

2017年2月,本公司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签订了1亿元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2017年2月6日至2018年2月5日,并由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赵锐勇夫妇、赵非凡夫妇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六个月。

4.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7年1-3月	2016年度
李志华	办公场所		354,986.66
滁州长城国际动漫旅游创意园有限公司	剧组场地租赁		1,029,439.99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1) 2017年1-3月本公司拆入资金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 明
拆入:				
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公司	20,000,000.00	2017.1.3	2017.2.8	临时拆借

(2) 2016 年度本公司拆入资金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 明
拆入:				
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公司	99,000,000.00	2016.6.23	2016.11.1	临时拆借
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公司	30,000,000.00	2016.8.30	2016.11.1	临时拆借
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公司	40,000,000.00	2016.8.17	2016.8.24	临时拆借
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公司	100,000,000.00	2016.9.19	2016.9.22	临时拆借

6.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2017 年 1-3 月	2016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385,350.20	2,520,900.00

7.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无。

8. 关联方承诺事项

长城影视的子公中承诺事项见附注十一（一）重大承诺事项。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重大承诺事项

1、根据 2013 年 8 月 7 日,江苏宏宝五金股份有限公司与东阳长城影视传媒有限公司原全体股东签订《利润补偿协议》及 2014 年 1 月 7 日,江苏宏宝五金股份有限公司与长城集团签订《利润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的约定,如果反向购买的重大资产重组于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之间完成,利润补偿期限为 2014 年至 2016 年,东阳长城影视传媒有限公司三年间承诺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20,721.32 万元、23,561.56 万元及 26,102.69 万元。东阳长城影视传媒有限公司三年间承诺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19,281.36 万元、21,920.36 万元及 24,330.44 万元。

若置入资产在补偿期内累积实际净利润未达到累积承诺净利润,或者累积实际扣非净利润未达到累积承诺扣非净利润,东阳长城影视传媒有限公司的原全体股东同意以股份补偿的方式进行补偿,对于每年需补偿的股份数将由本公司以 1 元总价回购并予以注销。每年应回购的补偿股份数量按照如下公式计算:(1) 净利润计算应补偿股份的数量=(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净利润)×东阳长城影视传媒有限公司原

全体股东认购股份总数÷利润补偿期限内各年的承诺净利润总和-已补偿股份数量(2)扣非净利润计算应补偿股份的数量=(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扣非净利润-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扣非实际净利润)×东阳长城影视传媒有限公司原全体股东认购股份总数÷利润补偿期限内各年的承诺扣非净利润总和-已补偿股份数量。

每年应回购的补偿股份数量按照当年按净利润计算应补偿的股份的数量与当年按扣非净利润计算应补偿股份的数量孰高的原则确定,在各年计算的补偿股份数量小于零(0)时,按零(0)取值,即已经补偿的股份不冲回。重组完成当年的会计年度结束后的补偿股份数量,由东阳长城影视传媒有限公司原全体股东按各自持有的本公司的相对比例计算各自应补偿的股份数进行补偿;本次重组完成后两年的会计年度结束后的补偿股份数量,由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单独进行补偿,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进行补偿的股份总数不超过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本次认购的股份总数。

如本公司在补偿期间实施送股或转增股份的,则上述东阳长城影视传媒有限公司原全体股东认购股份总数应包括补偿股份实施前东阳长城影视传媒有限公司原全体股东通过本次发行获得的股份及其在上述利润补偿期限内获得的本公司送股、转增的股份。利润补偿期内,如果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专项审核意见表明须进行补偿的,则在专项审核意见出具之日起10个交易日内,由本公司董事会计算确定股份回购数量,向本公司股东大会提出以总价1元的价格定向回购股份的议案。在本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上述定向回购股份的议案后30日内,由本公司办理相关股份的回购及注销手续。

若上述本公司回购股份并注销之事宜由于包括但不限于本公司股东大会未通过、本公司减少注册资本事宜未获相关债权人认可等原因而无法实施的,则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或确定不能获得所需批准后10个交易日内书面通知利润补偿义务人,利润补偿义务人应在接到通知后30日内,将应予回购的股份数量赠送给本公司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或者董事会确定的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股东按照其持有的股份数量占股权登记日的本公司股本数量(本公司总股本扣除应回购股份数量后)的比例享有获赠股份。

此外,在补偿期限届满时,本公司对置入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减值测试出具专项审核意见。如果补偿期限内已补偿股份总数乘以本次发行的每股价格之积小于置入资产期末减值额,则由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另行补偿。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在另行补偿时应首先以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通过本次发行获得的股份进行补偿,不足部分再以现金进行补偿。

需另行补偿股份数=期末减值额/本次发行的每股价格-补偿期内已补偿股份总数

需另行补偿现金数=期末减值额-乙方已补偿的股份总数×本次发行的每股价格-已补偿现金总数

前述减值额为置入资产作价减去期末置入资产的评估值并扣除补偿期限内置入资产股东增资、减资、接受赠与以及利润分配的影响。

3、2010年12月22日，本公司的子公司东阳长城影视传媒有限公司从浙江纵横天下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原名浙江长城影视有限公司）无偿获得的《红楼梦》、《大明天子》、《大明王朝惊变录》、《江山为重》四部电视剧除署名权以外的其他著作权，并签署了《著作权转让合同》。上述四部电视剧的著作权系浙江纵横天下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原名浙江长城影视有限公司）同他人共同所有，该四部电视剧尚未获得全部共有人同意转让的确认函，为了避免相关的法律风险，公司承诺：在《红楼梦》、《大明天子》、《大明王朝惊变录》、《江山为重》四部电视剧获得全部共有人同意转让之前，公司不发行上述四部电视剧。

（二）其他承诺事项

1、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西藏山南东方龙辉文化传播有限公司2015年度、2016年度、2017年度实现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5,200万元、6,240万元、7,488万元。若西藏山南东方龙辉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低于上述承诺值，则按照约定进行业绩补偿。

2、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玖明广告有限公司2015年度、2016年度、2017年度实现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4,500万元、5,400万元、6,480万元。若上海玖明广告有限公司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低于上述承诺值，则按照约定进行业绩补偿。

3、浙江中影文化发展有限公司2015年度、2016年度、2017年度实现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2,300万元、2,760万元、3,312万元。若浙江中影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低于上述承诺值，则按照约定进行业绩补偿。

4、上海微距广告有限公司2015年度、2016年度、2017年度实现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2,700万元、3,240万元、3,888万元。若上海微距广告有限公司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低于上述承诺值，则按照约定进行业绩补偿。

5、上海胜盟广告有限公司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度经长城影视聘请之审计师审计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人民币1,400万元、1,700万元、2,100万元。若上海胜盟广告有限公司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低于上述承诺值，则按照约定进

行业绩补偿。

6、浙江光线影视策划有限公司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度实现的税后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2,000万元、2,600万元、3,200万元。经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后，若浙江光线影视策划有限公司实际实现的净利润低于上述承诺值，则按照约定进行业绩补偿。

7、本公司的子公司浙江德纳影业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首映时代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的业绩承诺事项见“附注八、（一）2合并成本及商誉”部分。

（三）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或有事项

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

十三、补充资料

（一）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2017年1-3月	2016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40,997.4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828,048.40	38,568,092.5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98,218.44	432,787.68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项 目	2017 年 1-3 月	2016 年度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055.26	-7,667.6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889,510.38
小 计	3,951,322.10	40,923,720.45
所得税影响额	981,576.49	10,103,861.3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932.29	1,165,983.34
合 计	2,963,813.32	29,653,875.81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2017 年 1-3 月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1	0.05	0.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7	0.04	0.04

续表：

报告期利润	2016 年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74	0.50	0.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37	0.46	0.4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长城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六月九日



营业执照

(副本) (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76050Q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执行事务合伙人 梁春
成立日期 2012年02月09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2月09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帐;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无(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 复印无效。

登记机关



提示: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2017 年 01 月 13 日

证书序号: NO. 019861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 复印无效。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梁春

办公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10148

注册资本(出资额): 133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01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1-11-03



证书序号: 000191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梁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 复印无效



证书号: 01 发证时间: 二〇〇八年九月十六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〇八年九月十六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4年4月8日

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3年4月16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1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11

姓名 孙仁花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9-02-18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231025197902184068
Identity card No.

231025197902184068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2年3月1日

证书编号: 110000015270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ion (CPAs)

发证日期: 2012年1月1日
Date of Issuance

二〇〇六 一 五





姓 名	宋春磊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69-03-21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吉林金石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220103196903211611
Identity card No	



2016 试验合格, 续 2015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2015-04-01
2016-03-21
This is renewed



证书编号: 22010020145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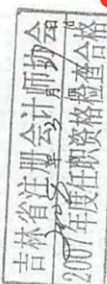
发证日期: 2006 年 1 月 26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7 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2014. 4. 8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
This certificate is
this renewal.

2013
2013.4.16

